

#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 2021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不断增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职责，规范监管执法行为，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提升监管执法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 一、编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 《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
3. 《烟台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发〔2018〕5号）、《中共烟台市委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烟发〔2018〕13号）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5〕20号）；
6. 《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暂行

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第24号）；

7. 国家安监总局《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手册》；

8. 《国家安监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安监总政法〔2017〕150号）、《国家安监总局关于印发推进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随机抽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省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意见》；

9. 国务院、国务院安委会（办），省委、省政府、省安委会（办），市委、市政府、市安委会（办）发布的其他相关文件。

## 二、指导思想、目标和任务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三、四、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和重要训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人为本、坚持预防为主、坚持精准治理、坚持依法管理、坚持社会共治，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观念，按照全国、省市应急管理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深刻汲取栖霞市笏山金矿“1·10”事故和招远市曹家洼金矿“2·17”较大火灾事故教训，担当作为、善抓落实，紧紧围绕“两节”“两会”、国庆长假等重点时段和重要节点，通过严格执法、规范执法，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力防范化解重大

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全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提供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 （二）工作目标

以坚决维护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为核心，以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重点，以防范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为目标，不断加大安全生产执法力度，采取专项检查、综合督查和随机抽查等形式，严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做到五个100%和一个零。即对纳入计划的主要工作任务的完成率达到100%，对纳入计划的生产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覆盖率达到100%，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查处率达到100%，对挂牌督办的重大案件的办结率达到100%，对直接实施的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件的结案率达到100%，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案件败诉率为零。

## （三）主要任务

1. 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细致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通过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安全生产执法百日攻坚行动、全市工商贸行业专项执法、重点时期专项执法等活动，聚焦引发事故的共性问题 and 行业领域存在的薄弱环节，以落实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主攻方向，重点排查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安全风险辨识及管控情况、全员安全教育培

训情况、全员参加隐患自查自纠情况、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情况以及应急准备情况等方面，通过严格执法、精准执法，营造安全生产高压态势，实现安全生产治理能力、本质安全水平新提升。

2. 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分类分级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认真贯彻落实《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推进安全生产分类分级执法指导的意见》（鲁应急发〔2020〕14号）《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对辖区内企业排查摸底，建立企业基本信息库，全面掌握监管职责范围内企业现状，确保做到底数清楚、信息全面、分类准确。研究制定企业安全生产等级综合评定标准，明确生产经营单位分类分级监管类别，确定监管等级和层级，实施差异化精准执法。组织本部门、配合省应急厅或会同其他部门，按照不低于30%的比例，对辖区内非煤矿山企业、危险化学品企业、冶金企业开展双随机检查。在此基础上，积极推行乡镇（街道）委托执法或协助执法，不断加大执法力度，倒逼企业主动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防范和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

3. 强化非煤矿山和工贸行业领域安全监管。组织开展地下矿山自救器、气体检测报警仪配备使用，井下油库、动火作业等环节，外包施工单位的专项检查。深入开展涉氨制冷、涉爆粉尘、有限空间、金属冶炼企业专项治理，特别是对全市所有涉氨制冷企业进行“拉网式”检查。组织非煤矿山专业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对地下矿山、尾矿库开展联合执法

检查。

4. 强化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管。按照省市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大排查大整治方案和驻点督导相关工作要求，对照排查整治清单，在企业自查和区市检查基础上进行督导抽查，形成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企业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对照评估诊断标准开展检查抽查。与全国高水平第三方机构开展长期派驻合作，指导企业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加强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流向管控，防止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流入非法渠道。深化烟花爆竹经营安全专项治理，保持“打非”高压态势，严厉查处违法行为。

5. 加大安全生产举报投诉工作力度。对重大举报事项加大直接核查力度，确保群众反映的风险隐患管控和治理到位、违法行为制止和惩处到位。落实省厅《安全生产举报投诉处置规范》，规范安全生产举报投诉工作，提高举报投诉案件办理质量。严格落实《山东省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烟台市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对符合奖励条件的举报人做到应奖尽奖，并做好各项保密工作，调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6. 强化对安全投入和安全评价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以执法检查为手段，将安全投入（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高危行业企业强制参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安全评价检验检测机构作为执法检查重要内容，强化安全生产保障和服务工作。督促县级应急部门落实属地监管职责，

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7. 加快安全生产法治建设。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一致性审查制度，大力宣贯《烟台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按照烟台市立法工作计划，强化安全生产地方性立法工作，完成地方性法规《烟台市非煤地下矿山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的立法工作；完成《烟台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与调查处理条例》立法调研及草案起草工作，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问题。

8. 统筹开展整治督导考核工作。督促各级各有关部门坚持问题导向，综合运用各种手段，聚焦重点行业领域和关键环节，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发现问题隐患立行立改到位。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性督导、督查和考核工作，推动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落实。

### 三、工作事项、分工及执法工作日测算

（一）执法人员：全局行政执法人员，共计51人

市应急局机关行政编制 50 名，目前在册人员 47 人，其中持有省政府颁发的行政执法证件的人员 41 人（含 5 名行政执法监督人员），占在册人员的 82%。根据《中共烟台市委办公室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烟台市应急管理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规定，烟台市应急局 14 个内设机构中，承担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职责的有办公室、应急中心、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以下简称为“综合科”）、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以下简称为“危化科”）、矿山安全监督管理科（以

下简称为“矿山科”)、工商贸安全监督管理科(以下简称为“工商贸科”)、法规和调查统计科(许可科)(以下简称为“法规科”)、规划财务科、新闻宣传和信息化科10个科,在册人员28人,持证人员28人(含4名行政执法监督人员),100%持证。烟台市安全生产监察支队(以下简称为“监察支队”)在册、在岗人员35人,承担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职责的人员34人。

根据《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有关规定,局机关行政执法人员数量按照不低于全局承担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职责科室在册人数的70%测算: $28 \times 70\% = 20$ 人;监察支队按照行政执法人员数量不低于承担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职责的90%测算: $34 \times 90\% = 31$ 人。以上合计为51人。

## (二) 总法定工作日, 共计12750个

总法定工作日=个人法定工作日×执法人员数量= $250 \times 51 = 12750$ 个工作日。

## (三) 监督检查工作日确定

监督检查工作日,含重点检查工作日、一般检查工作日,共2069个工作日。

### 1. 全年重点检查工作日(共707个)

(1) 直接监管的重点检查企业:131个。

$14(家) \times 2(每年2次) \times 3(人) \times 1(每次检查一天) \times 1.5(按50%企业下达整改并复查计) = 126$ 个。

$1(家) \times 1(每年1次) \times 3(人) \times 1(每次检查一天) \times 1.5(按50%企业下达整改并复查计) = 5$ 个。

(2) 其他重点检查企业 (含 16 家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和 80 家区市监管的重点行业领域企业) : 576 个。

$96(家) \times 3(人) \times 2(按每次检查一天, 复查一天计) = 576$  个。

2. 一般检查工作日, 1362 个

(1) 工贸行业专项检查, 共计 100 个工作日

A. 深入开展涉氨制冷、涉爆粉尘、有限空间、金属冶炼专项治理。15 个县市区, 平均每个县市区 1 个工作日, 每次 3 人, 需  $15 \text{ 个} \times 3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45$  个工作日。

B. 对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进行专项监督检查。15 个县市区, 平均每个县市区 1 个工作日, 每次 3 人, 需  $15 \text{ 个} \times 3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45$  个工作日。

C. 对全市煤气发生炉企业开展执法检查。检查企业 5 家, 平均每家检查 1 个工作日, 每次检查安排 2 人, 需  $5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10$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 工商贸科、监察支队

(2) 组织开展应急管理相关工作监督检查。需 16 个县市区  $\times 5$  人 (每次 5 人)  $\times 1$  个工作日 (每次 1 个工作日) = 80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 应急中心

(3) 非煤矿山专项检查, 共计 250 个工作日

A. 1 月 29 日至 2 月 3 日, 为汲取栖霞笏山金矿“1.10”爆炸事故教训, 矿山科联合监察支队分五个组, 组织安全生



产大检查，重点检查地下生产矿山防采空区坍塌、防火灾、防透水、防中毒窒息、防坠罐跑车，露天矿山防边坡垮塌，淘汰落后工艺与设备，基建矿山安全管理等排查整治措施的落实情况。检查企业 111 个，平均每家检查 1 个工作日，每次安排 1 人， $111 \text{ 家} \times 1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111 \text{ 个工作日}$ 。

B. 开展地下矿山自救器、气体检测报警仪配备使用，井下油库、动火作业等环节，外包施工单位的专项检查。检查地下矿山 100 家，平均每家检查 1 个工作日，每次安排 1 人，需  $100 \text{ 家} \times 1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100 \text{ 个工作日}$ 。

C. 组织非煤矿山专业委员会相关成员单位，对地下矿山、尾矿库开展联合执法检查。检查企业 39 家，平均每家检查 1 个工作日，每次安排 1 人，需  $39 \text{ 家} \times 1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39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矿山科、监察支队

(4) 应急预案修订及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督导检查：  
 $10 \text{ 家} \times 2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20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

(5) 危险化学品专项检查，共计 120 个工作日

A. 开展危险化学品大排查大整治暨驻点督导检查。检查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 20 家，平均每家检查 1 个工作日，每次检查安排 3 人，需  $20 \text{ 家} \times 3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60 \text{ 个工作日}$ 。

B. 开展烟花爆竹安全专项整治检查。计划检查 10 家，平均每家检查 1 个工作日，每次检查安排 3 人，需  $10 \text{ 家} \times 3$

人×1 个工作日=30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危化科、监察支队

C. 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安全风险评估检查，计划检查 10 家，平均每家检查 1 个工作日，每次检查安排 3 人，需 10 家×3 人×1 个工作日=30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监察支队、危化科

(6) 开展安全投入情况和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监督检查，共计 39 个工作日。

A. 安全投入检查。从非煤矿山、危化、工商贸行业领域各选取 3 家企业，检查企业是否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高危行业企业强制参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平均每家检查 1 个工作日，每次检查安排 3 人，需 9 家×3 人×1 个工作日=27 个工作日。

B.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监督检查。检查 4 家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平均每家检查 1 个工作日，每次检查安排 3 人，需 4 家×3 人×1 个工作日=12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规划财务科牵头，矿山科、危化科、工商贸科、监察支队按行业分工和检查职责开展

(7) 监察支队一般检查工作日（共 753 个）

A. 70（区市监管的各行业领域企业）×2（人）×1（天）×2（按每次检查一天，复查一天计）=280 个。

B. 配合国家矿山监察局对全市非煤矿山企业进行执法检查：473 个

（四）其他执法工作日，共计 6378 个

按照本机关前三年实际统计平均数测算，如下：

1. 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共计 176 个工作日。

全市共有 22 个行业领域主管（监管）部门，每年平均对其进行 2 次检查指导，每次参加人员 4 人，每次检查指导 1 个工作日，需  $22 \text{ 个} \times 2 \text{ 次} \times 4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176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综合科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2. 实施行政许可，共计 1566 个工作日

（1）危险化学品许可事项，共计 612 个工作日。生产许可证核发： $42 \text{ 个} \times 2 \text{ 人} \times 5 \text{ 个工作日} = 420 \text{ 个工作日}$ ；使用许可证核发： $3 \text{ 个}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12 \text{ 个工作日}$ ；建设项目“三同时”审查： $30 \text{ 个} \times 2 \text{ 人} \times 3 \text{ 个工作日} = 180 \text{ 个工作日}$ 。

（2）非煤矿山许可事项，共计 246 个工作日。尾矿库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16 \text{ 个}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64 \text{ 个工作日}$ ；采掘施工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审查： $4 \text{ 个}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16 \text{ 个工作日}$ ；露天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审查： $4 \text{ 个}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16 \text{ 个工作日}$ ；许可证变更核发： $15 \text{ 个}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60 \text{ 个工作日}$ ；建设项目“三同时”审查： $15 \text{ 个}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60 \text{ 个工作日}$ 。

（3）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知识和管理能力及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审核、发证，共计 708 个工作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核发： $21000 \text{ 个} \times 1 \text{ 人} \times 0.028 \text{ 个工作日} = 588 \text{ 个工作日}$ ；高危行业生产经营

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资格证核发： $5200 \text{ 个} \times 1 \text{ 人} \times 0.023 \text{ 个工作日} = 120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法规科牵头，相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4) 安全评价和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认定事项： $3 \text{ 个} \times 2 \text{ 人} \times 5 \text{ 个工作日} = 30 \text{ 个工作日}$ 。

3. 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共计 337 个工作日。

较大事故调查处理：按 2 起计算，每起约需 8 人，每人 15 个工作日，需  $2 \text{ 起} \times 8 \text{ 人} \times 15 \text{ 个工作日} = 240 \text{ 个工作日}$ ；赴省安委会办公室备案审查按 2 起计算，每起 1 次，每次约需 3 人，每人 2 个工作日，需  $2 \text{ 起} \times 1 \text{ 次} \times 3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12 \text{ 个工作日}$ 。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按 1 起计算，约需 4 人、每人 15 个工作日，需  $1 \text{ 起} \times 4 \text{ 人} \times 15 \text{ 个工作日} = 60 \text{ 个工作日}$ 。一般事故审查、备案按 10 起计算，每起约需 5 人，每人 0.5 个工作日，需  $10 \text{ 起} \times 5 \text{ 人} \times 0.5 \text{ 个工作日} = 25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法规科牵头，相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4. 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共计 102 个工作日。

按 75 件计算，每次受理、转办、交办、汇总、反馈、上报等约需 1 人 1 个工作日完成，需  $75 \text{ 件} \times 1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75 \text{ 个工作日}$ ；约有 3 起直接核查事项，每次约需 3 人 3 个工作日完成，举报信访核查办理约需  $3 \text{ 件} \times 3 \text{ 人} \times 3 \text{ 个工作日} = 27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办公室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5. 参与有关部门联合执法、配合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

管理职责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约需 168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有关科室、监察支队

6. 办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登记、备案，共计 346 个工作日。

(1) 文件合法性审查及规范性文件备案，按文件合法性审查 200 件、规范性文件备案 5 件，需  $200 \text{ 件} \times 1 \text{ 人} \times 0.5 \text{ 个工作日} + 5 \text{ 件} \times 1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110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法规科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2) 重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报告的受理、登记建档、跟踪监控、督促整改等： $20 \text{ 处} \times 2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80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综合科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3) 有关报告、制度、安全措施、计划等备案，共计 156 个工作日。

A. 经营易制毒化学品备案，共计 50 个工作日。

经营类易制毒化学品备案： $6 \text{ 个} \times 1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6 \text{ 个工作日}$ ，生产类易制毒化学品备案： $22 \text{ 个} \times 1 \text{ 人} \times 2 \text{ 个工作日} = 44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法规科

B. 应急预案备案： $10 \text{ 个} \times 1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10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法规科

C. 非煤矿山安全标准化复评： $32 \text{ 处} \times 1 \text{ 人} \times 1 \text{ 个工作日} = 32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矿山科

D. 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监督指导：10家×2人×1个工作日=20个工作日；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监督指导：20家×2人×1个工作日=40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工商贸科

E.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备案：16个县市区×1人×0.25个工作日=4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法规科

7. 办理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件（包括事故处罚），共计1040个工作日。

A. 全年办理处罚案件（包括事故处罚）工作日：80（立案调查80家）×3（人）×4（平均每办理一个行政处罚案件需要调查、告知、复查、决定共4次）=960个

责任单位：监察支队

B. 行政处罚法制审核、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共计80个工作日。

行政处罚法制审核预计全年80起，每起需要1人、0.25个工作日，需80起×1人×0.25个工作日=20个工作日；重大行政处罚集体讨论组织，预计全年10次，每次需12人、0.25个工作日，需10次×12人×0.25个工作日=30个工作日；重大行政处罚备案，预计全年监察支队40起、县市区应急管理局20起，每起需1人、每次市法制办、省应急厅各0.25个工作日，需60起×1人×0.25个工作日×2=

30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法规科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8. 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共计 867 个工作日。

(1) 组织“安全生产月”活动：4 人×20 个工作日=80 个工作日；

(2) 组织参与各级科普知识比赛：4 次×2 人×4 个工作日=32 个工作日；

(3) 培训机构开班备案审批：20 家×1 人×1.5 个工作日=30 个工作日；

(4) 各类新闻媒体宣传：2 人×37 个工作日=74 个工作日；

(5) 科普知识宣传：12 次×2 人×3 个工作日=72 个工作日；

(6) “烟台应急管理”公众号运维：250 次×1 人×1 个工作日=250 个工作日；

(7) 配合电视台录制《聚焦安全》节目：12 次×1 人×2 个工作日=24 个工作日；

(8) 视频会议和应急视频调度技术支持：70 次×1 人×1 个工作日=70 个工作日；

(9) 保障全局网络和工作电脑安全可靠运行：1 人×65 个工作日=65 个工作日；

(10) 应急专家管理和科技项目申报：2 人×25 个工作日=50 个工作日；

(11) 信息化建设相关工作：1 人×40 个工作日=40 个工

作日。

(12) 举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题培训：4人×3个工作日=12个工作日；

(13) 举办安全生产专题研修班：4人×4个工作日=16个工作日；

(14) 组织领导干部安全生产法应知应会知识测试：4人×4个工作日=16个工作日；

(15) 组织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知识大考试：4人×5个工作日=20个工作日；

(16) 组织领导干部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测试：4人×4个工作日=16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新闻宣传和信息化科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 9. 安全生产专项培训

开展工商贸行业金属冶炼、涉氨制冷专项整治视频培训（网上培训与答疑）：4（4个专项整治）×2人（每个专项整治2人）×0.5个工作日=4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工商贸科

10. 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强制，共计72个工作日。行政复议、行政应诉：2起×4人×6个工作日=48个工作日；行政强制：2起×2人×6个工作日=24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法规科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11. 市级应急预案修订：5种×2人×2个工作日=20个



工作日。

责任单位：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

12. 完成市政府及上级安全监管执法机关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除已列入监督检查日的工作事项以外的其他工作任务，包括但不限于各种大检查和市安委会办公室日常工作）1200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有关科室、监察支队

13. 陪同国务院安委办、应急管理部、省政府、省安委办、省应急厅现场督查、调研、巡查考核约 6 次，每次 6 人、5 个工作日，需  $6 \text{ 次} \times 6 \text{ 人} \times 5 \text{ 个工作日} = 180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综合科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14. 地方性法规制定，共计 300 个工作日。

推进《烟台市非煤地下矿山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完成《烟台市城市公共安全管理办法》立法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立法文稿的起草、座谈讨论、征求意见、外出考察交流等，预计需要 2-6 人，其中两人需 180 个工作日、其他人员需要 120 个工作日，共 300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法规科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 （五）非执法工作日共计 4303 个

##### 1. 机关值班

根据职责分工，机关工作日值班由应急中心负责，行政执法人员除法定节假日、双休日和夜间值班外，不再承担值班任务。应急中心每天安排 2 人值班，共计： $2 \text{ 人} \times 249 \text{ 工作日} = 498 \text{ 个工作日}$ 。

责任单位：应急中心

2. 学习、培训、考核、会议，共计 2372 个工作日。

(1) 政治、业务学习，每周安排 0.5 天，共安排 51 人×52 周×0.5 个工作日=1326 个工作日；(2) 计划参加国家、省、市有关培训，每人按 3 天安排，共安排 51 人×3 工作日=153 个工作日；(3) 参加专题学习班，每人按 5 天安排，共安排 51 人×5 个工作日=255 个工作日；(4) 参加各类会议，每人按 10 天安排，共安排 51 人×10 个工作日=510 个工作日；(5) 检查考核（安全生产年终目标考核和各类综合业务考核）4 人×16 个区市×2 个工作日=128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办公室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3. 检查指导下级应急管理部门工作，共计 192 个工作日。

全市共有 16 个区市，每年进行 2 次检查指导，每次参加人员 3 人、每人需要 2 个工作日，共计 16×2 次×3 人×2 个工作日=192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有关科室、监察支队

4. 参加党群活动，共计 151 个工作日。

双报到活动 51 人×2 个工作日=102 个工作日；帮扶活动 10 个工作日；其他活动 39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党建办牵头，有关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5. 病、事假，共计 102 个工作日。

每人预计 2 个工作日，需 51 人×2 个工作日=102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办公室

6. 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产（陪产）假，共计 612 个工作日。

按平均每人 12 天测算，51 人×12 个工作日=612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办公室

7. 公文制定，共计 376 个工作日。

全年预计 500 件，每件公文按 0.5 天安排，需 500 件×1 人×0.5 个工作日=250 个工作日。资料整理归档、统计分析等预计 500 件×1 人×0.25 个工作日=126 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办公室牵头，各科室、监察支队配合

#### **四、监督检查**

##### **（一）监督检查安排**

根据《烟台市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等有关规定，确定 15 家中央企业三级单位、省管企业二级单位和市管企业总部（总公司、集团公司）、16 家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和 80 家区市监管的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作为重点监督检查企业进行重点执法。确定 70 家区市监管的各行业领域企业和 4 家中介机构作为一般监督检查企业进行重点抽查。监督检查企业名单和抽查检查安排见附件。

##### **（二）监督检查内容**

对生产经营单位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监督检查时，重点监督检查下列内容：

（1）依法通过有关安全生产行政审批的情况；

- (2) 有关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考核情况;
- (3) 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作业规程的情况;
- (4) 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安排用于配备劳动防护用品、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经费, 以及其他安全生产投入的情况;
- (5) 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6) 危险物品的生产、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单位配备或者聘用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情况;
- (7) 从业人员、被派遣劳动者和实习学生受到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其教育培训档案的情况;
- (8) 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以及按规定办理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的情况;
- (9) 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 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的情况;
- (10) 对安全设备的维护、保养、定期检测的情况;
- (11) 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和制定应急预案的情况;
- (12) 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的情况;

(13) 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戴和使用情况；

(14) 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与对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情况；

(15) 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督促整改安全问题的情况；

(16) 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治理，以及向从业人员通报的情况；

(17) 制定、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应急预案演练，以及有关应急预案备案的情况；

(18) 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单位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兼职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以及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的配备、维护、保养的情况；

(19) 按照规定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20) 上级开展的专项检查活动中要求检查的其他内容；

(21) 依法应当监督检查的其他情况。

### (三) 监督检查方式

严格执行国家安监总局 24 号令相关要求，责任科室、

单位根据监督检查计划，结合各行业及生产经营单位具体情况，认真编制《现场检查方案》，严格落实监督检查程序。

监督检查可以采取重点检查、专项检查、交流互查、联动检查、双随机抽查和聘请专家检查等方式，可以进行全面检查，也可以视生产经营单位的实际情况选择部分检查项进行检查。安全监督检查人员可以进入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检查，通过现场检查、调阅有关资料，向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必要时可以采取查验、检验、鉴定、勘验、登记、统计等方式了解情况。对检查情况如实填制现场检查记录、依法下达整改指令书、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复查意见书等执法文书，并将检查结果反馈被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执法文书要由被检查单位负责人和检查人员签字，并及时整理归档。

对检查发现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或者事故隐患，依法采取下列现场处理措施：

- （1）当场予以纠正；
- （2）责令限期改正、责令限期达到要求；
- （3）责令立即停止作业（施工）、责令立即停止使用、责令立即排除事故隐患；
- （4）责令从危险区域撤出作业人员；
- （5）责令暂时停产停业、停止建设、停止施工或者停止使用；
- （6）依法应当采取的其他现场处理措施。

应当予以行政处罚的，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在监督检查中发现存在的安全问题或隐患应由有关地

方政府和其他有关部门处理的，要及时移送并形成记录备查。

##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责任担当、严格落实执法计划。制定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并按照计划实施监督检查，是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定的重要内容。各有关科室和单位要高度重视，强化责任担当，认真落实监督检查计划。要将监督检查计划纳入每月工作安排，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监督检查时，必须编制具体的现场检查方案，并归档备查。因临时性工作造成本月计划未能按时完成的，将未完计划列入下月计划；确因重大事项需要调计划时，要在作出决定之日起30日内按照《安全生产监管年度执法工作计划编制办法》重新履行报批和备案手续，方可组织实施落实。

（二）加强统筹协调、提高工作效率。各科室、单位要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要求，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执法，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各区市应急局要做好配合工作。将被列入重点关注县、处罚力度小甚至不实施处罚、监管力量严重不足、经新闻媒体曝光或者群众举报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的区市作为重点地区，将重点行业领域的中央、省管驻烟企业、市管企业、近年来事故频发的行业企业及列入安全生产“黑名单”和发现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单位作为重点企业，实施重点监管，增加监督检查频次，依法督促整改。要统筹安排执法计划，结合结合全市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建设项目安全设施

审查、联合执法、异地执法、日常监管、业务指导和上级安排的其他任务等工作一并进行，要实施综合执法，提高执法效能，避免多头执法、重复执法。

（三）严格执法程序、确保执法质量。要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按照《山东省安全生产集中执法检查工作规范》的要求组织开展集中执法检查，按照《山东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一企一册”整改档案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档案，做到闭环管理，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到位、违法行为处罚到位。严格落实执法责任制，对督查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依法制作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交由下级应急部门进行落实的，应当加强督促指导，并留存好相关执法文书。要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及相关制度，切实提高执法质量。

（四）严格督促指导、确保取得实效。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执法效能，按照“忠诚担当、雷厉风行、实在实干、竭诚为民”的四项作风要求，动真碰硬，真抓实干，狠抓落实。要加强执法监督，发现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执法行为，及时予以纠正，确保权力正当行使。要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题，牢固树立执法为民理念，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杜绝各类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做到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廉洁执法，树立应急管理部门的良好形象。

各有关科室、单位要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严格落实执法责任，保质保量完成年度监督检查计划。请各有关科室、单



位按照工作分工，认真总结监督检查计划落实情况，整理汇总相关数据，年底前形成书面材料反馈法规科。

附件：监督检查企业名单和检查安排

烟台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4月13日

附件：

**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市管企业）**

序号	生产经营单位名称	行业领域	监管类别	检查频次
1	烟台泰和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2	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3	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4	烟台盐粮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5	烟台北极星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6	山东烟台烟草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7	烟台工业商贸国有控股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A类	1次
8	山东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9	山东宇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10	山东省第三地质矿产勘查院	工贸企业	B类	2次
11	烟台金岭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12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工贸企业	B类	2次
13	山东烟台鑫泰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B类	2次
14	烟台鲁宝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冶金企业	B类	2次
15	烟台海洋渔业有限公司	工贸企业	B类	2次

## 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烟花爆竹批发企业）

序号	生产经营单位名称	行业领域	监管类别	检查频次
1	莱阳市安庆烟花爆竹经营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2	山东省莱阳市土产杂品总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3	烟台市福山区供销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4	海阳市安泰烟花爆竹供销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5	栖霞市庆安烟花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6	招远市供销社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7	招远市金都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8	烟台易联发土产杂品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9	烟台庆祥土产杂品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10	烟台市洪源鞭炮烟花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11	烟台市开发区东源鞭炮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12	烟台牟平安得顺土产杂品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13	烟台市牟平区喜庆烟花爆竹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14	龙口市烟花日杂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15	莱州市嘉乐烟花爆竹供销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16	蓬莱市日用杂品有限公司	烟花爆竹	B类	1次

## 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抽查各区市企业）

序号	生产经营单位名称	行业领域	所属区市	监管类别	检查频次
1	众德肥料（烟台）有限公司	化工	芝罘区	B类	1次
2	福安药业烟台只楚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	芝罘区	C类	1次
3	烟台市宗信食品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芝罘区	B类	1次
4	烟台万华超纤股份有限公司	危化	芝罘区	C类	1次
5	烟台伟达化工有限公司	危化	芝罘区	C类	1次
6	烟台渤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医药	莱山区	B类	1次
7	烟台卫康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	医药	莱山区	C类	1次
8	烟台三江水产有限公司	商贸	莱山区	B类	1次
9	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莱山区	B类	1次
10	烟台同顺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莱山区	B类	1次
11	烟台环球铸造有限公司	机械铸造	高新区	B类	1次
12	烟台龙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铸造	高新区	B类	1次
13	烟台丰泰食品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高新区	B类	1次
14	烟台宝聚海藻有限公司	涉爆粉尘	高新区	B类	1次
15	烟台辉洪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涉爆粉尘	高新区	B类	1次
16	烟台恒邦化工助剂有限公司	危化生产	牟平区	B类	1次
17	烟台昆仑气体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牟平区	B类	1次
18	烟台市牟平儒林气体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牟平区	B类	1次
19	烟台市牟平区益德气体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牟平区	B类	1次
20	烟台市牟平区东明化工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牟平区	B类	1次
21	烟台海星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	福山区	B类	1次
22	烟台市福山区正源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	福山区	B类	1次
23	烟台亿达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	福山区	B类	1次
24	山东省栖霞市百里店金矿	非煤矿山	福山区	C类	1次
25	招远市骏灵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煤矿山	招远市	C类	1次
26	烟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福山区	C类	1次
27	烟台栖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福山区	C类	1次
28	招远市金胜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煤矿山	招远市	C类	1次
29	烟台富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冶金	福山区	C类	1次
30	烟台保立佳新材料有限公司	危化生产	开发区	B类	1次
31	浩普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危化使用	开发区	B类	1次
32	烟台依众化工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开发区	A类	1次
33	烟台开发区双丰实业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开发区	A类	1次

34	烟台华安化学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开发区	A类	1次
35	烟台德邦科技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开发区	A类	1次
36	宇阳化工(烟台)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开发区	A类	1次
37	烟台市昊辉化工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开发区	A类	1次
38	烟台水星食品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开发区	B类	1次
39	蓬莱市福峰物资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蓬莱区	C类	1次
40	蓬莱鑫冠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蓬莱区	C类	1次
41	山东金创股份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蓬莱区	C类	1次
42	蓬莱市龙山金矿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蓬莱区	C类	1次
43	蓬莱市金兴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蓬莱区	C类	1次
44	烟台君邦选矿材料有限公司	危化生产	莱阳市	A类	1次
45	山东中矿集团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46	招远市金德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47	招远市金亭岭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48	招远市金宝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49	招远市辛庄黄金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50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东风矿区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51	山东黄金矿业(玲珑)有限公司灵山矿区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52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大尹格庄金矿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53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夏甸金矿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54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原疃矿区	非煤矿山	招远市	B类	1次
55	招远三联化工厂有限公司	危化生产	招远市	C类	1次
56	烟台宁远药业有限公司	制药	招远市	B类	1次
57	山东省招远市兴化化工厂	危化生产	招远市	C类	1次
58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焦家金矿	非煤矿山	莱州市	B类	1次
59	山东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新城金矿	非煤矿山	莱州市	C类	1次
60	山东天承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莱州市	C类	1次
61	莱州昶安矿业有限公司	非煤矿山	莱州市	C类	1次
62	莱州市金城镇龙埠金矿	非煤矿山	莱州市	C类	1次
63	莱州德田化工仓储有限责任公司	危化	莱州市	B类	1次
64	莱州市日通油墨化工厂	危化	莱州市	B类	1次
65	莱州邑盛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危化	莱州市	B类	1次
66	莱州市锦盛源盐化有限公司	危化	莱州市	B类	1次
67	山东海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危化	莱州市	B类	1次
68	莱州市祥海盐化有限公司	危化	莱州市	B类	1次
69	中石化山东烟台长岛第七加油站	危化经营	长岛县	B类	1次

70	中石化山东烟台长岛第八加油站	危化经营	长岛县	B类	1次
71	长岛常丰石油化工海滨路加油站	危化经营	长岛县	A类	1次
72	长岛砣矶镇后口石化物资有限公司	危化经营	长岛县	B类	1次
73	长岛县永乐气体充装站	危化经营	长岛县	B类	1次
74	栖霞源森气体有限公司	化工	栖霞市	B类	1次
75	烟台颐中包装材料公司辅料分厂	化工	栖霞市	B类	1次
76	烟台中泉食品有限公司	工贸	栖霞市	B类	1次
77	山东鑫安铁塔有限公司	工贸	栖霞市	C类	1次
78	栖霞天锦塑胶有限公司	工贸	栖霞市	C类	1次
79	烟台东蓬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	蓬莱区	B类	1次
80	蓬莱兴华海洋渔业有限公司	危化储存	蓬莱区	B类	1次

## 一般监督检查企业名单（抽查各区市企业）

序号	生产经营单位名称	行业领域	所属区市	监管类别	检查频次
1	烟台木作家科技有限公司	涉爆粉尘	芝罘区	C类	1次
2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轻工	芝罘区	B类	1次
3	烟台方正制冰有限公司	轻工	芝罘区	B类	1次
4	山东烟台酿酒有限公司	轻工	芝罘区	B类	1次
5	山东金鹏针业集团有限公司	机械	芝罘区	B类	1次
6	烟台市牟平区新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机械铸造	牟平区	B类	1次
7	烟台市牟平区峰兴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铸造	牟平区	B类	1次
8	烟台市牟平区鲁隆汽车机油泵厂	机械铸造	牟平区	B类	1次
9	烟台大乐饲料有限公司	轻工	牟平区	B类	1次
10	烟台燕丰家具有限公司	轻工	牟平区	B类	1次
11	烟台卧丰家具有限公司	轻工	牟平区	B类	1次
12	烟台博进机械零部件有限公司	机械	牟平区	C类	1次
13	牟平区昊飞机械配件厂	机械铸造	牟平区	B类	1次
14	烟台三净化工有限公司	轻工	福山区	C类	1次
15	福山区清洋宏飞家具厂	轻工	福山区	C类	1次
16	烟台亮典实木家具有限公司	涉爆粉尘	福山区	C类	1次
17	烟台德达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金属冶炼	福山区	C类	1次
18	烟台嘉鸿食品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开发区	B类	1次
19	山东昊方联合铸造有限公司	涉爆粉尘	开发区	C类	1次

20	隆达铝业（烟台）有限公司	金属冶炼	开发区	C类	1次
21	烟台天富食品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开发区	B类	1次
22	蓬莱市建伟模具厂	有色	蓬莱区	B类	1次
23	蓬莱环得钢阀有限公司	机械	蓬莱区	B类	1次
24	蓬莱市存玉铸造有限公司	机械	蓬莱区	B类	1次
25	蓬莱市金鑫铸造有限公司	机械	蓬莱区	B类	1次
26	山东东奥铝部件有限公司	有色	蓬莱区	B类	1次
27	山东华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机械	蓬莱区	B类	1次
28	山东归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	莱阳市	B类	1次
29	山东大易化工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	莱阳市	B类	1次
30	莱阳鲁花浓香花生油有限公司	轻工	莱阳市	B类	1次
31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轻工	莱阳市	B类	1次
32	春雪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轻工	莱阳市	B类	1次
33	莱阳市龙全发动机配件有限责任公司	金属冶炼	莱阳市	B类	1次
34	莱阳万斯特机械有限公司	金属冶炼	莱阳市	B类	1次
35	招远市华鹏电器铸造有限公司	机械	招远市	C类	1次
36	招远西日本食品有限公司	轻工	招远市	C类	1次
37	烟台格莱德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轻工	招远市	C类	1次
38	招远玲珑热电有限公司	机械	招远市	C类	1次
39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轻工	招远市	C类	1次
40	烟台中诺包装有限公司	工贸	栖霞市	B类	1次
41	烟台鸿庆预涂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工贸	栖霞市	B类	1次



42	烟台三峰机床有限公司	工贸	栖霞市	B类	1次
43	烟台华磊铜业有限公司	工贸	栖霞市	B类	1次
44	山东广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工贸	栖霞市	C类	1次
45	山东龙口兴隆粉丝有限公司	轻工	龙口市	B类	1次
46	龙口龙泰水产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龙口市	C类	1次
47	龙口德润纸制品有限公司	轻工	龙口市	B类	1次
48	龙口市渤海纸业业有限公司	轻工	龙口市	B类	1次
49	龙口市九方利工贸有限公司	轻工	龙口市	B类	1次
50	龙口市腾飞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	龙口市	B类	1次
51	龙口市德全木制品厂	涉爆粉尘	龙口市	C类	1次
52	龙口市华霖铸造厂	机械	龙口市	B类	1次
53	龙口市盛昌机械配件厂	机械	龙口市	B类	1次
54	天蓝颜料(山东)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	龙口市	B类	1次
55	山东博佳华彩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	龙口市	B类	1次
56	龙口市凯祥汇通工贸有限公司	轻工	龙口市	B类	1次
57	龙口市中亚轴承滚针有限公司	机械	龙口市	B类	1次
58	海阳恒德祥饲料有限公司	涉爆粉尘	海阳市	A类	1次
59	烟台宏顺食品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海阳市	A类	1次
60	烟台天龙食品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海阳市	A类	1次
61	山东万鑫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建材	海阳市	A类	1次
62	烟台龙彩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化工	海阳市	A类	1次
63	海阳市宇杰水产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海阳市	B类	1次

64	海阳市风驰商贸有限公司	商贸	海阳市	A类	1次
65	海阳方圆泉水齿轮箱制造有限公司	机械	海阳市	B类	1次
66	烟台海润福水产有限公司	涉氨制冷	海阳市	B类	1次
67	山东贝福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般工贸	海阳市	C类	1次
68	海阳市大龙工艺品有限公司	轻工	海阳市	B类	1次
69	海阳市通泰木业有限公司	轻工	海阳市	B类	1次
70	海阳市富源化工厂	轻工	海阳市	B类	1次

## 一般监督检查企业名单（中介机构）

序号	生产经营单位名称	监管类别	检查频次
1	山东安本安全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B类	1次
2	山东翔通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B类	1次
3	烟台金邦冶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B类	1次
4	山东省蓬渤安全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B类	1次